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郑旭先生通知，获悉郑旭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,350 万股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(一)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郑旭	是	17,000,000	25.20%	4.55%	否	否	2023年7月14日	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	质押担保(注)
郑旭	是	16,500,000	24.46%	4.41%	否	否	2023年7月17日	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苏州格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质押担保(注)
合计	-	33,500,000	49.66%	8.96%	-	-	-	-	-	-

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注：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苏化集团”)及苏州格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格林投资”)曾为公司股东，二者于2023年6月16日与郑旭先生签订了《关于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》，均将其所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转让给郑旭先生。2023年7月10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郑旭先生与苏化集团、格林投资完成了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。鉴于前述股权转让款尚未完全付清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郑旭先生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17,000,000股股权及16,500,000股股权质押给苏化集团及格林投资作

为该笔债权的担保措施。

（二）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郑旭及其一致行动人（注）	67,457,432	18.04%	0	33,500,000	49.66%	8.96%	0	0%	0	0%
合计	67,457,432	18.04%	0	33,500,000	49.66%	8.96%	0	0%	0	0%

注：2023年6月16日，安徽巽顺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巽顺投资”）与郑旭先生签署了《一致行动协议》，作为郑旭先生的一致行动人，决策意见与郑旭先生保持一致，有效期24个月。同时，巽顺投资分别与海南锦国际控股有限公司、TBP Noah Medical Holdings(H.K.) Limited 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目前该笔协议转让正在办理相关手续，完成后其将持有公司 28,601,123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65%。

二、其他情况说明

郑旭先生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，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，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质押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7月18日